

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工作责任。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法治政府建设、依法行政的重要内容，权力运行到哪里，公开和监督就延伸到哪里，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。根据领导职责分工，调整了区农业农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办公室的领导具体抓。由局办公室负责处理政务信息公开日常工作，明确政务公开三级联系人，定期向局领导班子汇报政务公开工作情况，形成政务公开工作有人管、有人抓的工作机制。

二是加强政务公开管理，加大公开力度。向公众主动公开部门文件 96 份（含招标采购类、财政补贴类等公示）、行政执法信息 35 份、工作动态信息 42 份，以及 2019 年部门决算和 2020 年部门预算；评估调整 2017 年公开属性文件 20 份。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，今年共收到申请公开政务信息 4 宗，及时向申请人公开政府信息 2 宗，指引申请人其他途径申请办理 1 宗，补正申请内容 1 宗，未收到政务公开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。加快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，完成涉农补贴领域和扶贫领域两项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，并在政府门户网站加载涉农补贴领域信息 21 条，扶贫领域信息 1 条。

三是优化办理流程，提高服务质量。及时更新完善权责清单，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的办理流程，做到群众满意无投诉，行政审批无慢作为、乱作为、不作为现象，提高“即办率”“时限压缩率”“减跑动”“可网办率”“统一认证率”，实现窗口满意度100%。截至12月底，受理行政许可申请304宗，审核合格156宗，核发许可（证）84宗。继续深化农村集体“三资”交易平台建设，推行网上竞投交易，实现交易过程公开、公平、公正，有效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、满意度。截至12月29日，全区共组织开展农村集体资产交易3283宗，交易成功2241宗，成交总金额28.21亿元，比底价增加8.08亿元，增长40.14%。其中网上竞投交易1486宗，成交总价15.23亿元，比底价增加4.08亿元，增长36.59%。花都区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监管工作被推荐参加“中国廉洁创新奖”评选。

四是加强信息发布，引导正面宣传。坚持第一时间在政府门户网站、新闻媒体对外发布重大决策、政策实施的权威准确信息和工作动态，积极释放“正能量”。在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发布“开展禁止野生动物交易联合执法检查行动”“指导企业复工复产和产销对接”“花都区关于支持农业抗疫情促生产保供给的若干政策措施”等政务信息，指导企业和农户落实应对新冠病毒疫情防控的措施办法，助力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落实“六保”任务。在学习强国、广州日报、凤凰新闻、今日花都等新闻媒体上大力宣传报道花都区农业复工复产、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、农民丰收节、乡村振兴实施战略

等政策落实情况，引导公众舆论向积极、有利的方向发展，不断提高政务信息的公开实效。

五是加强政策解读，提高公开透明度。重点解读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政策，以及密切回应群众最关心、社会最敏感、反映最强烈的热点问题。对政策背景、决策依据、出台目的、重要举措等方面解读，帮助企业和农户准确把握政策精神，提振发展信心。解读了《广州市花都区开展双季稻轮作实施方案》，顺利推进双季稻轮作工作落实，保障农民群众的权益。向社会公众征求《广州市花都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指导意见》等政策文件实施意见，引导社会公众积极参与决策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，提升了行政决策科学性和透明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61	0	88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392	0	18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元）	
政府集中采购	9	240257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4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	（一）予以公开	2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（三）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度 办 理 结 果	不予公开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1	0	0	0	0	0	1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4	0	0	0	0	0	4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够，习惯性地认为政策文件应该“依申请公开”“免于公开”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，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力度。

(二) 公开的重点不突出，对与群众密切相关、关心的热点问题等应该公开的未能做到全部公开。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工作，加强政策解读，完善提升政务公开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网址：
<https://www.huadu.gov.cn/gzjg/qzfgzbm/qnyncj/zyzz/>，
对本报告如有疑问，请与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办公室联系，办公地址：广州市花都区公益路 37 号 605 室，联系电话：020-86883250。